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就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事宜，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或“本基金管理人”）已于2025年2月7日发布了《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二）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11日起，至2025年3月12日17:00止（投票表决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

（三）会议通讯表决票的送达地点：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728号

邮政编码：200010

联系电话：021-28932888

联系人：陈颖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见附件一）。

三、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5年2月10日，即在该日交易所交易时间结束后（15:00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一）本次会议表决票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表决票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99fund.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基金管理人认可的业务预留印鉴（以下合称“单位印章”），并提供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或其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相关证明文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印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单位印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单位印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或者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3、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个人投资者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印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4、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机构投资者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印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参照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印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单位印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以上各项中的单位印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自2025年2月11日起至2025年3月12日17:00止的期间内（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挂号信的方式送达至基金管理人的办公地址，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但如果本基金根据本公告“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有新的表决票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书面说明的，上述表决继续有效。如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的，可以在上述投票期间向基金管理人提供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的书面说明（具体需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将其计入参加二次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送达时间以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基金管理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办公地址及联系办法如下：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728号

邮政编码：200010

联系电话：021-28932888

联系人：陈颖

（四）授权效力的确定原则

1、直接表决优先规则

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了授权委托，又自行出具了有效表决意见的，则以直接表决为有效表决，授权委托无效。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纸面授权的，如果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书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以委托人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授权委托书中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2、最后授权优先规则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在不同时间多次进行有效授权，无论表决意见是否相同，均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最后时间收到的有效授权委托有多次，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的或均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票。

五、计票

（一）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于本次通讯会议的表决截止日（即2025年3月12日）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应在表决票（见附件二）表决结果栏内勾选“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同一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三）表决票效力的认定如下：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规定时间之内送达基金管理人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日所填写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

（3）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第（三）项中的相关说明。

六、决议生效条件

（一） 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含50%）；

（二）《关于持续运作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应当由提交有效表决票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

（三） 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提交的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具的委托人持有基金份额的凭证和授权委托书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相符；

（四）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的事项，将由本基金管理人在自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达到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50%以上（含50%）方可举行。根据《基金法》及《基金合同》，如果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本基金管理人可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作出的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持有人大会相关机构

1、召集人（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方慧静

联系电话：021-62154848

联系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凤阳路598号

4、见证律师：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一）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二）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前发布提示性公告，就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三）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解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0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附件二：《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

根据《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基金备案” 约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已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提交了持续运作的解决方案。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更好地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提议持续运作本基金。

为实施本次会议议案，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等。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基金管理人：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7日

附件二：

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基金账户号：

审议事项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2025年月日

说明：

1、请就审议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栏内画“√”，同一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行使表决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默认为代表此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所有份额。

3、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字迹模糊不清、无法辨认或意愿无法判断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表决票中“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5、本表决票可从相关网站下载、从报纸上剪裁、复印。

6、如果本基金根据《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章节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有新的表决票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书面说明的，上述表决继续有效。如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的，可以在上述投票期间向基金管理人提供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的书面说明（具体需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将其计入参加二次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公司单位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5年3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的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以下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代为行使所有议案的表决权。

若在规定时间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开汇添富中证电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姓名或名称：

受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

委托人签字/盖章：

签署日期：2025年月日

说明：

1、页末签字栏中委托人为机构的应当于名称后加盖单位印章，个人则为本人签字。

2、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拥有多个基金账户号且需要按照不同账户持有基金份额分别进行授权的，应当填写基金账户号，其他情况可不必填写。此处出现空白、多填、错填、无法识别等情况的，将被默认为是持有人就其持有的本基金全部份额向受托人所做授权。

3、其他签字栏请视情形选择填写，凡适合的栏目均请准确完整填写。

4、持有人多次有效授权，且能够区分先后次序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持有人多次授权，无法区分授权次序的，按以下原则处理：若多次授权的表决意见一致的，按照该表决意见计票；若多次授权但授权意见不一致的或均没有具体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票。

5、本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营业执照）”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6、授权委托书可剪报、复印或从相关网站下载，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证券代码：600511 证券简称：天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7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事项概述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微电子”）于2025年1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微”或“标的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本次交易拟增资金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根据《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所涉及的成都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报告编号：北方亚事评报字[2025]第01-0065号）（以下简称“评估报告”），标的公司投前估值为997.96万元，经与四川天微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微企业”）、四川天微安全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微安全”）、成都天微智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天微智造”）（以上合伙企业简称“投资平台”）协商确定，本次标的公司价值为1,00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对应1元注册资本，天微企业增资75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25%的股权，天微安全增资30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10%的股权，天微智造增资15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5%的股权，天微电子增资8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777.59万元，非货币性资产出资22.41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60%的股权，本次增资扩股后，成都天微将以军工技术为依托，积极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研发应用，开展安全防护细分领域的“人工智能+行动”，积极探索拓展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在防护细分领域的多场景应用。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二、交易事项进展情况

近日，成都天微已完成更名，由“成都天微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改为“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微智能科技”），取得成都市双流区政务服务管理和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并与公司、天微企业、天微安全及天微智造共同签署了《增资协议》。天微智能科技具体登记信息如下：

1.名称：成都天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22097420641B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法定代表人：曾松

5.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终端测试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消防器材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通用应用系统；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2014年04月16日

8.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双流区西南航空港经济开发区黄甲街道物联一路233号

根据《增资协议》，天微电子及天微企业、天微安全及天微智造合计向天微智能科技增资人民币2,000.00万元，根据《资产评估报告》，标的公司投前估值为997.96万元，经与各方协商确定，本次标的公司价值为1,000.0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元对应1元注册资本，天微企业增资750.00万元（对应天微智能科技注册资本75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25%的股权，天微安全增资300.00万元（对应天微智能科技注册资本30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10%的股权，天微智造增资150.00万元（对应天微智能科技注册资本15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5%的股权，天微电子增资800.0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777.59万元，非货币出资22.41万元，对应天微智能科技注册资本800.00万元），增资后占成都天微60%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天微智能科技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天微电子	1,000.00	100.00%	1,800.00	60.00%
天微企业	0.00	0.00%	750.00	25.00%
天微安全	0.00	0.00%	300.00	10.00%
天微智造	0.00	0.00%	150.00	5.00%
合计	1,000.00	100.00%	3,000.00	100.00%

特此公告。

四川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9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发展 公告编号：2025-006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份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1月，公司实现签约面积77.20万平方米，同比减少35.01%；签约金额180.15亿元，同比减少11.36%。

由于销售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销售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048 证券简称：保利发展 公告编号：2025-007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自公司《关于本公司获得房地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披露以来，公司新增加房地产项目3个，项目信息如下（具体位置详见附图）：

单位：平方米、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获取方式	土地用途	用地面积	规划容积率面积	我方需支付价款	权益比例
1	上海市松江区泗砖南路西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69,042	69,732	206,185	100%
2	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北路南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56,615	144,042	96,200	100%
3	青岛市市南区亚东路北侧地块	招拍挂	住宅	21,782	63,166	27,399	31%
合计		/	/	146,438	276,941	328,784	/

由于项目开发过程中存在各种不确定性，上述数据可能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相关数据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保利发展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日

图1：上海市松江区泗砖南路西侧地块

注：“ ”为近期新获取项目，“ ”为历史主要获取项目。

图2：石家庄市裕华区槐北路南侧地块

证券代码：600081 证券简称：东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3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2月9日，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间接控股股东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风公司”）通知，东风公司正在与其他国资央企集团筹划重组事项。本次重组可能导致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但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有关安排尚需履行程序，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本次重组不会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为保证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予以公告。后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东风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京管泰富京元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156）、京管泰富京诚12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7157）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文于2025年2月1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db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98-3299）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相关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北京京管泰富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166 证券简称：福田汽车 编号：临2025—007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月份各产品产销数据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月份各产品产销数据快报如下：

产品类型			销量（辆）				产量（辆）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本月数量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汽车产品	商用车	客车	中重型货车（含福戴）	10449	8827	10449	8827	18.38%	10900	9638	10900	9638	14.28%
			轻型货车	36389	39127	36389	39127	-7.017%	38842	42040	38842	42040	-7.61%
			大型客车	146	250	146	250	-42.00%	154	234	154	234	-34.19%
			中型客车	123	185	123	185	-33.51%	72	221	72	221	-67.42%
			轻型客车	2826	3487	2826	3487	-18.96%	3769	4016	3769	4016	-6.15%
	乘用车			152	227	152	227	-33.04%	219	201	219	201	8.96%
	合计			50064	52103	50064	52103	-3.93%	53966	56250	53966	56250	-4.06%
	其中：新能源汽车			7098	3092	7098	3092	129.64%	7092	3397	7092	3397	108.77%
发动机产品（含福康）				23242	25772	23242	25772	-9.82%	23101	26115	23101	26115	-11.54%

注：1.本表为销售快报数据，具体数据以定期报告数据为准。2.福田戴姆勒与福田康明斯是50:50的合资公司。福戴重型货车1月销量6743辆，累计销量6743辆，累计同比20.84%；福康发动机1月销量15864台，累计销量15864台，累计同比-6.10%。3.新能源汽车包括纯电动汽车、氢燃料电池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4.商用车数据含非完整车辆，轻型货车数据含微型货车。

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九日

证券代码：601138 证券简称：立富联 公告编号：临2025-012号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行权期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第八号—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自主行权）《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关于股票期权自主行权的相关规定，结合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业绩快报披露计划，现对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处于自主行权期间的股票期权进行行权限制，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期权处于自主行权期的期权行权情况如下：

股票期权计划	行权期	期权代码	行权起止日期
2019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第五个行权期	0000000290	2024年6月28日至2025年4月30日
	部分预留授予第五个行权期	0000000364	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9月11日

二、本次限制行权期为：2025年2月12日至2025年2月21日，在此期间内全部激励对象将限制行权。

特此公告。

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178 证券简称：东安动力 公告编号：临2025-009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2月9日，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接到间接控股股东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兵器装备集团”）通知，兵器装备集团正在与其他国资央企集团筹划重组事项。本次重组或将导致本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但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有关安排尚需履行程序，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本次重组不会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为保证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予以公告。后续，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持续关注有关进展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重组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有关事项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527 证券简称：新时达 公告编号：临2025-005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通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正在筹划公司控制权转让事宜。若上述有关事项达成，将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鉴于该事项属于公司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公平，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6号—一停复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527，证券简称：新时达）自2025年2月10日（星期一）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预计不超过2个交易日。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待上述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并申请公司股票复牌。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006 证券简称：东风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8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2月9日，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间接控股股东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通知，东风汽车集团有限公司正在与其他国资央企集团筹划重组事项。本次重组可能导致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发生变更，但不会导致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有关安排尚需履行程序，还需获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本次重组不会对本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构成重大影响。

为保证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现予以公告。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上述筹划的重大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10日

中金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国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为一级交易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2月10日

根据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协议，自2025年2月10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国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为中金中证A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中金中证A500ETF”，场内简称“A500中金”，扩位证券简称“A500ETF中金”）（基金代码：512080）的场内申购赎回代办券商并开通在二级市场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具体业务类型及办理程序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ciccfund.com

2、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68-1166

3、销售机构客服电话及网址：

销售机构	公司网址	客服电话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guosaw.com.cn/	9553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ttp://www.gtja.com/	95521

二、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请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0966 证券简称：长源电力 公告编号：2025-005

国家能源集团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子公司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EPC项目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所属子公司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山公司）经公开招标，确定国能水务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能水务）为长源电力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EPC项目的中标方，项目中标金额为1,625万元。2024年8月31日，青山公司与国能水务签署了《青山热电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EPC施工总承包合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9月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有关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069）。

二、关联交易进展情况

由于受火电深调市场的影响，项目原定的主烟道蒸发（团聚协同）技术路线无法满足废水处理需求，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终止上述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EPC项目合作。2025年2月7日，青山公司与国能水务签署了《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EPC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终止协议，其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标的：甲方（青山公司，下同），乙方（国能水务，下同），甲、乙双方同意，终止双方于2024年8月31日签订的《国能长源武汉青山热电有限公司脱硫末端废水处理改造EPC施工总承包合同》（合同编号OSRD